



重庆市气象局关于印发《重庆市 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及防御指南》的通知

渝气规发〔2023〕1号

各区县（自治县）气象局，各直属单位，各内设机构：

《重庆市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及防御指南》（2023年11月修订）已经重庆市气象局2023年第7次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2020年12月28日印发的《重庆市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及防御指南》（渝气发〔2020〕107号）同时废止。

重庆市气象局

2023年11月14日

重庆市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及防御指南

(2023年11月修订)

一、暴雨预警信号

暴雨预警信号分四级，分别以蓝色、黄色、橙色、红色表示。

(一) 暴雨蓝色预警信号



标准：6小时内降雨量将达50毫米以上，或者已达到50毫米以上并将持续，可能或已造成一定影响。

防御指南：

1. 视情况调整户外作业和活动。
2. 注意道路、桥涵、隧道、工地、车库、低洼地、地下空间积水。远离积水区域及裸露电线、电力设备等带电装置。
3. 注意洪水、山洪、地质灾害、城市内涝、乡村积涝等暴雨次生灾害，视情况撤离河道、沟谷、水库、边坡、危岩、危房、简易工棚、挡土墙等可能发生危险区域。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暴雨防范应对工作。

(二) 暴雨黄色预警信号



标准：6小时内将出现或已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并将持续，可能或已造成较大影响：

- (1) 1小时降雨量达50毫米以上。
- (2) 6小时降雨量达100毫米以上。

防御指南：

1. 视情况暂停户外作业和活动。
2. 注意道路、桥涵、隧道、工地、车库、低洼地、地下空间积水。远离积水区域及裸露电线、电力设备等带电装置。
3. 注意洪水、山洪、地质灾害、城市内涝、乡村积涝等暴雨次生灾害，视情况及时撤离河道、沟谷、水库、边坡、危岩、危房、简易工棚、挡土墙等容易发生危险区域。
4. 行驶车辆放慢车速，谨慎前行，避免强行通过积水路段和下沉式立交，避免将车辆停放在低洼易涝等危险区域。
5.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暴雨防范应对工作。

(三) 暴雨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6小时内将出现或已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并将持续，可

能或已造成较严重影响：

(1) 1小时降雨量达 70 毫米以上。

(2) 6小时降雨量达 150 毫米以上。

防御指南：

1. 减少非必要外出，视情况停止户外作业和活动。

2. 防范道路、桥涵、隧道、工地、车库、低洼地、地下空间积水。远离积水区域及裸露电线、电力设备等带电装置。

3. 防范洪水、山洪、地质灾害、城市内涝、乡村积涝等暴雨次生灾害，及时撤离河道、沟谷、水库、边坡、危岩、危房、简易工棚、挡土墙等容易发生危险区域。

4. 行驶车辆避开积水路段和下沉式立交，避免将车辆停放在低洼易涝等危险区域，如遇严重水浸等危险情况立即弃车逃生。

5.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暴雨防范应对工作。

(四) 暴雨红色预警信号



标准：6小时内将出现或已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并将持续，可能或已造成严重影响：

(1) 1小时降雨量达 90 毫米以上。

(2) 6 小时降雨量达 200 毫米以上。

防御指南：

1. 非必要不外出，停止户外作业和活动。
2. 防范道路、桥涵、隧道、工地、车库、低洼地、地下空间积水。远离积水区域及裸露电线、电力设备等带电装置。
3. 防范洪水、山洪、地质灾害、城市内涝、乡村积涝等暴雨次生灾害，立即撤离河道、沟谷、水库、边坡、危岩、危房、简易工棚、挡土墙等极易发生危险区域。
4. 行驶车辆就近到安全场所暂避，避免将车辆停放在低洼易涝等危险区域，如遇严重水浸等危险情况立即弃车逃生。
5.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暴雨防范应对工作。

二、暴雪预警信号

暴雪预警信号分四级，分别以蓝色、黄色、橙色、红色表示。

(一) 暴雪蓝色预警信号



标准：12 小时内降雪量将达 4 毫米以上，或者已达 4 毫米以上且降雪持续，可能对交通或者农牧业有影响。

防御指南：

1. 行人注意防寒防滑，驾车注意路况、保持车距、减速慢

行。

2. 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3. 农、林、养殖业做好冻害与雪灾防御。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暴雪防范应对工作。

（二）暴雪黄色预警信号



标准：12 小时内降雪量将达 6 毫米以上，或者已达 6 毫米以上且降雪持续，可能对交通或者农牧业有影响。

防御指南：

1. 减少户外作业和活动。
2. 行人注意防寒防滑，不要在有积雪的广告牌、树木、临时建筑等附近逗留。驾车注意路况、保持车距、减速慢行。
3. 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4. 农、林、养殖业应做好作物、树木防冻害、牲畜防寒与防雪灾工作；对危房、大棚和临时搭建物采取加固措施。
5.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暴雪防范应对工作。

（三）暴雪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6小时内降雪量将达10毫米以上，或者已达10毫米以上且降雪持续，可能或者已经对交通或者农牧业有较大影响。

防御指南：

1. 减少非必要外出，视情况停止户外作业和活动。
2. 行人注意防寒防滑，不要在有积雪的广告牌、树木、临时建筑等附近逗留。车辆减少外出，外出时注意路况、保持车距、减速慢行。
3. 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4. 农、林、养殖业做好冻害与雪灾的防御、减缓与救援；及时加固易被大雪压垮的大棚、树木、设施与建筑物等，及时清除棚顶及树上积雪。
5.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暴雪防范应对工作。

（四）暴雪红色预警信号

图标：



标准：6小时内降雪量将达15毫米以上，或者已达15毫米以上且降雪持续，可能或者已经对交通或者农牧业有较大影响。

防御指南：

1. 非必要不外出，停止户外作业和活动。
2. 行人注意防寒防滑，不要在有积雪的广告牌、树木、临

时建筑等附近逗留。车辆非必要不外出，外出时注意路况、保持车距、减速慢行。

3. 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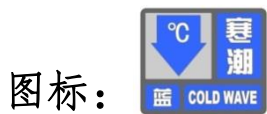
4. 农、林、养殖业做好冻害与雪灾的防御、减缓与救援；及时加固易被大雪压垮的大棚、树木、设施与建筑物等，及时清除棚顶及树上积雪。

5.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暴雪防范应对工作。

三、寒潮预警信号

寒潮预警信号分四级，分别以蓝色、黄色、橙色、红色表示。

（一）寒潮蓝色预警信号



标准：11月至次年4月，48小时内日平均气温将要下降 6°C 以上，或者已下降 6°C 以上并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做好防寒保暖，注意用火、用电安全，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2. 农、林、养殖业做好作物、树木与牲畜防冻害准备；设施农业生产企业和农户注意采取防护措施。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寒潮防范应对工作。

(二) 寒潮黄色预警信号



标准：11月至次年4月，48小时内日平均气温将要下降 8°C 以上，或者已下降 8°C 以上并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做好防寒保暖，注意用火、用电安全，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2. 农、林、养殖业做好作物、树木与牲畜防冻害措施；设施农业生产企业和农户及时采取防护措施。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寒潮防范应对工作。

(三) 寒潮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11月至次年4月，48小时内日平均气温将要下降 10°C 以上，或者已下降 10°C 以上并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做好防寒保暖，注意用火、用电安全，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2. 农、林、养殖业积极做好作物、树木与牲畜防冻害措施；

设施农业生产企业和农户积极采取防护措施。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寒潮防范应对工作。

（四）寒潮红色预警信号

图标：



标准：11月至次年4月，48小时内日平均气温将要下降 12°C 以上，或者已下降 12°C 以上并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做好防寒保暖，注意用火、用电安全，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2. 农、林、养殖业积极做好作物、树木与牲畜防冻害措施；设施农业生产企业和农户积极采取防护措施。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寒潮防范应对工作。

四、大风预警信号

大风预警信号分四级，分别以蓝色、黄色、橙色、红色表示。

（一）大风蓝色预警信号

图标：



标准：12小时内可能受大风影响或者已经受大风影响，阵风可达7级以上，或者已达阵风7级并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关好门窗，非必要不外出。妥善处置窗台、阳台等室外搁置物。
2. 暂停户外高空作业。不在玻璃门窗、广告牌、脚手架、塔吊等较易发生危险区域逗留；加固围板、棚架等搭建物。
3. 行驶车辆及船舶注意采取避风措施。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大风防范应对工作。

(二) 大风黄色预警信号



标准：12 小时内可能受大风影响或者已经受大风影响，阵风可达 9 级以上，或者已达阵风 9 级并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关好门窗，非必要不外出。及时妥善处置窗台、阳台等室外搁置物。
2. 停止户外高空作业。尽量远离玻璃门窗、广告牌、脚手架、塔吊、危棚简屋、临时工棚等较易发生危险区域。
3. 行驶车辆及船舶及时采取避风措施。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大风防范应对工作。

(三) 大风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12 小时内可能受大风影响或者已经受大风影响，阵风可达 11 级以上，或者已达阵风 11 级并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关好门窗，非必要不外出。迅速妥善处置窗台、阳台等室外搁置物。
2. 停止户外高空作业。远离玻璃门窗、广告牌、脚手架、塔吊、危棚简屋、临时工棚等易发生危险区域。
3. 行驶车辆及船舶立即采取避风措施。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大风防范应对工作。

（四）大风红色预警信号



标准：12 小时内可能受大风影响或者已经受大风影响，阵风可达 13 级以上，或者已达阵风 13 级并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关好门窗，非必要不外出。立即妥善处置窗台、阳台等室外搁置物。
2. 停止户外高空作业。立即远离玻璃门窗、广告牌、脚手

架、塔吊、危棚简屋、临时工棚等极易发生危险区域。

3. 行驶车辆及船舶立即采取避风措施。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大风防范应对工作。

五、高温预警信号

高温预警信号分二级，分别以橙色、红色表示。

（一）高温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日最高气温将升至 37℃ 以上。

防御指南：

1. 注意防中暑、防溺水。
2. 注意林区、景区、城镇、古镇古街、农事活动、祭祀等火灾防范。
3. 注意节约用电、用水和安全生产。
4. 缩短户外活动和露天作业时间。
5.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高温防范应对工作。

（二）高温红色预警信号



标准：日最高气温将升至 40℃ 以上。

防御指南：

1. 做好防中暑、防溺水等措施。
2. 加强林区、景区、城镇、古镇古街、农事活动、祭祀等火灾防范。

3. 节约用电、用水，强化安全生产。
4. 避免户外活动，暂停除特殊行业外的露天作业。
5.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高温防范应对工作。

六、干旱预警信号

干旱预警信号分二级，分别以橙色、红色表示。干旱指标等级划分，以重庆市《气象灾害标准》(DB50/T 270-2008)为标准。

(一) 干旱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预计未来一周干旱强度达到重旱标准，或已达重旱标准，旱情仍将持续。

防御指南：

1. 注意节约用水、用电。
2. 注意林区、景区、城镇、古镇古街、农事活动、祭祀等火灾防范。

3. 优先保证保护地、经济作物与高产地块的灌溉用水，限

制粗放型、高耗水作物灌溉用水,鼓励开展滴灌和喷洒抗旱技术。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干旱防范应对工作。

(二) 干旱红色预警信号



标准: 预计未来一周干旱强度达到特重旱标准。

防御指南:

1. 节约用水、用电。

2. 加强林区、景区、城镇、古镇古街、农事活动、祭祀等火灾防范。

3. 缩小或者阶段性停止农业灌溉供水,做好灾后补救性生产准备。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干旱防范应对工作。

七、雷电预警信号

雷电预警信号分三级,分别以黄色、橙色、红色表示。

(一) 雷电黄色预警信号



标准: 6小时内可能发生雷电活动,可能造成雷电灾害事故。

防御指南:

1. 非必要不外出；暂停户外活动和作业。

2. 关闭门窗；远离电线、天线等金属物体；拔掉与电子设备连接的电源插头、网络线、电话线等；暂停接打电话。

3. 远离户外铁丝网、建筑物外墙及带电设备和金属装置。

雷电发生时，立即躲入建筑物或汽车内，不在树下、电杆下、塔吊下躲避，无躲避条件时双脚并拢、双手抱膝下蹲。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雷电防范应对工作。

（二）雷电橙色预警信号

图标：



标准：2小时内发生雷电活动的可能性很大，或者已受雷电活动影响且可能持续，出现雷电灾害事故的可能性比较大。

防御指南：

1. 非必要不外出；暂停户外活动和作业。

2. 关闭门窗；远离电线、天线等金属物体；拔掉与电子设备连接的电源插头、网络线、电话线等；暂停接打电话。

3. 远离户外铁丝网、建筑物外墙及带电设备和金属装置。

雷电发生时，立即躲入建筑物或汽车内，不在树下、电杆下、塔吊下躲避，无躲避条件时双脚并拢、双手抱膝下蹲。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雷电防范应对工作。

（三）雷电红色预警信号



标准：2小时内发生雷电活动的可能性非常大，或者已有强烈雷电活动发生且可能持续，出现雷电灾害事故的可能性非常大。

防御指南：

1. 非必要不外出；暂停户外活动和作业。
2. 关闭门窗；远离电线、天线等金属物体；拔掉与电子设备连接的电源插头、网络线、电话线等；暂停接打电话。
3. 远离户外铁丝网、建筑物外墙及带电设备和金属装置。雷电发生时，立即躲入建筑物或汽车内，不在树下、电杆下、塔吊下躲避，无躲避条件时双脚并拢、双手抱膝下蹲。
4.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雷电防范应对工作。

八、冰雹预警信号

冰雹预警信号分二级，分别以橙色、红色表示。

（一）冰雹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6小时内可能出现冰雹天气，并可能造成雹灾。

防御指南：

1. 迅速寻找安全场所暂避；如无遮蔽物，则背风蹲下、双手抱头，尽力保护头、胸、腹部不受袭击。
2. 妥善保护室外物品、车辆等。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冰雹防范应对工作。

(二) 冰雹红色预警信号



标准：2小时内出现冰雹可能性极大，并可能造成重雹灾。

防御指南：

1. 迅速寻找安全场所暂避；如无遮蔽物，则背风蹲下、双手抱头，尽力保护头、胸、腹部不受袭击。
2. 妥善保护室外物品、车辆等。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冰雹防范应对工作。

九、霜冻预警信号

霜冻预警信号分三级，分别以蓝色、黄色、橙色表示。

(一) 霜冻蓝色预警信号



标准：48小时内地面最低温度将要下降到0℃以下，对农业

将产生影响，或者已经降到 0℃ 以下，对农业已经产生影响，并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做好防寒保暖，注意用火、用电安全，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2. 农、林、养殖业积极做好作物、树木与牲畜防冻害措施；设施农业生产企业和农户积极采取防护措施。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霜冻防范应对工作。

（二）霜冻黄色预警信号



标准：24 小时内地面最低温度将要下降到零下 3℃ 以下，对农业将产生严重影响，或者已经降到零下 3℃ 以下，对农业已经产生严重影响，并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做好防寒保暖，注意用火、用电安全，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2. 农、林、养殖业积极做好作物、树木与牲畜防冻害措施；设施农业生产企业和农户积极采取防护措施。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霜冻防范应对工作。

（三）霜冻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24 小时内地面最低温度将要下降到零下 5℃ 以下，对农业将产生严重影响，或者已经降到零下 5℃ 以下，对农业已经产生严重影响，并将持续。

防御指南：

1. 做好防寒保暖，注意用火、用电安全，燃煤取暖注意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2. 农、林、养殖业积极做好作物、树木与牲畜防冻害措施；设施农业生产企业和农户积极采取防护措施。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霜冻防范应对工作。

十、大雾预警信号

大雾预警信号分三级，分别以黄色、橙色、红色表示。

（一）大雾黄色预警信号



标准：12 小时内可能出现能见度小于 500 米的雾，或者已经出现能见度小于 500 米、大于等于 200 米的雾并将持续。

防御指南：

1. 车辆驾驶及户外活动注意安全。
2. 机场、高速公路、水上交通等单位加强交通管理。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大雾防范应对工作。

（二）大雾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6小时内可能出现能见度小于200米的雾，或者已经出现能见度小于200米、大于等于50米的雾并将持续。

防御指南：

1. 减少户外活动；驾驶人员打开雾灯、减速慢行、保持车距、勤用喇叭。
2. 机场、高速公路、水上交通等单位加强调度指挥。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大雾防范应对工作。

（三）大雾红色预警信号



标准：2小时内可能出现能见度小于50米的雾，或者已经出现能见度小于50米的雾并将持续。

防御指南：

1. 停止户外活动；驾驶人员尽快寻找安全区域停靠车辆。

2. 机场、高速公路、水上交通等单位适时采取交通安全管制措施。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大雾防范应对工作。

十一、霾预警信号

霾预警信号分二级，分别以黄色、橙色表示。

（一）霾黄色预警信号



标准：12小时内可能出现能见度小于3000米的霾，或者已经出现能见度小于3000米的霾且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减少户外活动，外出采取防护措施。
2. 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行，减少机动车上路行驶，驻车时及时熄火，减少车辆原地怠速运行。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霾防范应对工作。

（二）霾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6小时内可能出现能见度小于2000米的霾，或者已经出现能见度小于2000米的霾且可能持续。

防御指南：

1. 尽量避免户外活动，外出做好防护措施。
2. 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行，减少机动车上路行驶，驻车时及时熄火，减少车辆原地怠速运行。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霾防范应对工作。

十二、道路结冰预警信号

道路结冰预警信号分三级，分别以黄色、橙色、红色表示。

(一) 道路结冰黄色预警信号



标准：当路表温度低于 0℃，出现降水，12 小时内可能出现对交通有影响的道路结冰。

防御指南：

1. 行人注意防滑。
2. 驾车注意路况，安全行驶。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道路结冰防范应对工作。

(二) 道路结冰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当路表温度低于 0℃，出现降水，6 小时内可能出现对交通有较大影响的道路结冰。

防御指南：

1. 减少户外活动，行人小心慢行。
2. 驾车减速慢行，保持车距，不急转急刹。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道路结冰防范应对工作。

（三）道路结冰红色预警信号

图标：



标准：当路表温度低于 0℃，出现降水，2 小时内可能出现或者已经出现对交通有很大影响的道路结冰。

防御指南：

1. 人员尽量较少外出。
2. 车辆出行采取防滑措施，慢速行驶，不急转急刹。
3. 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按照职责，做好道路结冰防范应对工作。

十三、森林草原火险预警信号

森林草原火险预警信号分两级，分别以橙色、红色表示。

（一）森林草原火险橙色预警信号



标准：连续 3 天出现 4 级及以上森林草原火险气象等级，且未来 2 天以上还将出现 4 级及以上森林草原火险气象等级，高度危险，引发森林草原火灾的可能性较大。

防御指南：

1. 密切关注天气情况和森林草原火险预警变化，及时更新火险预警公示牌信息，充分发挥“四级预报员”作用；
2. 各级林长开展防火调度、督导检查，各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检查；
3. 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频次和广度，用好防火智能卡口，进入林区短信提醒；
4. 加强野外火源管理，停止一切野外用火审批。增设林区路口检查卡点，增加巡护人员，严格执行扫码入林；
5. 加大火险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强化重点区域、重要设施、重点人群及电力线路、油气管线等的森林火险隐患排查整治，及时更新“火险码”数据；
6. 各级专业、半专业森林草原消防队伍集中靠前驻防，进入待命状态，开展带装巡护；
7. 加强无人机、有人航空器、林火视频监控运用，互为补

充，严格落实“135”火情处理机制。

（二）森林草原火险红色预警信号



标准：连续 5 天出现 4 级及以上森林草原火险气象等级，且未来 2 天以上还将出现 4 级以上森林草原火险气象等级，极度危险，引发森林草原火灾可能性非常大。

防御指南：

1. 密切关注天气情况和森林草原火险预警变化，及时更新火险预警公示牌信息，充分发挥“四级预报员”作用；
2. 各级林长开展巡林检查，加大督导检查力度。相关部门明确专人，派驻一线开展蹲点督查；
3. 进一步加大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利用媒体、短信、智能卡口等手段密集发布和宣传预警信号及其响应措施；
4. 严管野外火源，禁止一切林区野外用火，加大违法违规野外用火打击力度。增设林区路口检查卡点，增加巡护人员，实行 24 小时巡山守卡，严格执行扫码入林；
5. 各相关部门开展 24 小时防火值班。各级森林草原消防专业、半专业队伍集中靠前驻防，进入戒备状态，开展带装巡护，做好扑救森林草原火灾的各项准备；

6. 加强无人机、有人航空器、林火视频监控运用，互为补充，严格落实“135”火情处理机制；

7. 必要时区县政府可发布封山命令，禁止非原住民进入封山区域。